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2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该项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96 名、注册会计师 2,498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立信 2024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

2024 年度立信为 693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54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 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 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冯蕾	2000 年	1998 年	2003 年	2023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佳颖	2023 年	2021 年	2021 年	2021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苗颂	2013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24 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冯蕾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 年	中持股份（603903）、新朋股份(002328)、苏宁易购（002024）、上海凤凰（600679）、熙菱信息（300588）、兴齐眼药（300573）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	中持股份（603903）、瑞泰新材（301238）、江苏国泰（002091）安阳钢铁（600569）、兴齐眼药（300573）	项目合伙人
2022 年	中持股份（603903）、科汇股份（688681）、立昂技术（300603）、瑞泰新材（301238）、江苏国泰（002091）	项目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吴佳颖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 年	新朋股份(002328)	签字会计师
2023 年	新朋股份(002328)	签字会计师
2022 年	道森股份(603800)、新朋股份(002328)、可孚医疗(301087)	核心审计人员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苗颂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 年	明月镜片 (301101)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	长华化学 (301518)、西部建设 (002302)、中建环能 (300425)、新朋股份(002328)	质控复核人
2024 年	石化油服(600871)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明月镜片 (301101)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	石化油服(600871)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长华化学 (301518)	质控复核人
2022 年	石化油服(600871)	签字注册会计师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 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 and 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3	2024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 (万元)	110	110	0%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 (万元)	40	40	0%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公司实际业务和市场情况等与立信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程序

2025年8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充分评估并认可立信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认为其在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中，严格遵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严谨、客观、公允、独立地履行了审计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经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5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的议案，该议案得到所有董事一致表决通过。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4次会议决议；
- 3、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